附件2

废止的契税优惠政策文件及条款目录

序号	文件标题及条款	文号
1	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离婚后房屋权属变化	国税函〔1999〕391 号
	是否征收契税的批复》	
2	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有制单位职	财税〔2000〕130 号
	工首次购买住房免征契税的通知》	
3	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社会力量办学	财税〔2001〕156 号
	契税政策问题的通知》	
4	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教育税收政策	财税〔2004〕39 号
	的通知》 第三条第2项	
5	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有土地使用	财税〔2004〕134 号
	权出让等有关契税问题的通知》	
6	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国银行分行	
	改制为外商独资银行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》	财税〔2007〕45 号
	第四条	
7	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认真落实抗震	
	救灾及灾后重建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》 第	财税〔2008〕62 号
	四条	
8	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以售后回	
	租方式进行融资等有关契税政策的通知》	财税〔2012〕82 号
	第二条、第三条、第四条	
9	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夫妻之间房屋	财税〔2014〕4号
	土地权属变更有关契税政策的通知》	